

国有建设用地划拨批后公示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》（国发[2008] 3号）精神，现将位于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连滘村委会前街村“头头顶”（土名）的宗地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：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人民政府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大塘镇中心广场公交站首末站建设工程。

三、土地用途：交通服务场站用地。

四、土地面积：1530平方米。

五、土地开发建设：该宗地已建成并投入使用，不约定动、竣工时限。

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

2022年5月23日

